

教育部體育署 函

地址：104703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
聯絡人：劉瓊玉
電話：02-87711535
傳真：02-27520200
電子郵件：0330@mail.sa.gov.tw

受文者：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9月10日
發文字號：臺教體署產(三)字第11301003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主旨 (A09010000E_1130100347_attach01.pdf、
A09010000E_1130100347_attach02.pdf)

主旨：檢送「打擊非法運動彩券組織及防阻妨害賽事公平案件檢舉獎金」電子宣導海報，請協助轉知所屬並惠予周知，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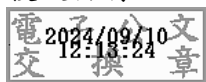
- 一、依據「教育部運動發展基金辦理打擊非法運動彩券組織及防阻妨害賽事公平案件檢舉獎金及相關措施作業要點」辦理。
- 二、運動彩券發行盈餘挹注運動發展基金，合法投注可保障運動彩券發行永續，讓政府有更多資源以推動體育運動發展，爰請協助轉知所屬並惠予周知。
- 三、旨揭電子宣導海報電子檔建置於本署網站(網址：
<https://www.sa.gov.tw/>，路徑：首頁/運動產業及企劃組/運動彩券/文宣品)，如需紙本海報，可電洽本署承辦人員索取。

正本：各直轄市政府、各縣市政府、各級檢察署、內政部警政署、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警察局、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中華民國縣市體育會聯合總會、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非亞奧運特定體育團體、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



體育會、各公立體育場、職棒球團、社團法人台灣頂級職業籃球大聯盟、威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運動彩券股份有限公司、本署競技運動組

副本：



裝

訂

線

